联合竞买协议

甲方： 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地址：

乙方： 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地址：

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，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\*\*自然资源局于20\*\*年\*\*月\*\*日至20\*\*年\*\*月\*\*日期间举行的\*\*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竞买，为明确联合体各方成员的权利、义务，特订立本合作协议。

**第一条  合作竞买地块概述**

1、地块名称：\*\*地块

2、土地面积：\*\*平方米

3、土地用途：\*\*用地

4、土地位置：

5、规划容积率：

6、出让年限：

7、建筑限高：

8、挂牌出让起始价为：人民币\*\*万元

**第二条  联合竞买人竞买出资比例**

1、 联合竞买人按竞买土地出资占有比例分别为：甲方：\*\*%、乙方：\*\*%分别出资，共同竞买上述地块。

2、上述地块竞买保证金\*\*万元，由双方按出资比例分别于20\*\*年\*\*月\*\*日前（或由\*\*全权代缴）转入\*\*项目生成的随机保证金子账户，以取得竞买资格。

3、竞买地块的各种费用按甲乙双方出资比例各自承担。

4、联合竞买人为了本次竞买地块（\*\*）能够顺利开展，合同成员甲方、乙方经讨论决定委托\*\*方（姓名：\*\*，身份证：\*\*，联系电话：\*\*）代表本次竞买。

**第三条  联合竞买人的权利、义务**

 1、甲乙双方按竞买比例对该地块享有相应的开发、建设、经营、收益的权利和承担相应的义务。

2、\*\*方同意全权委托\*\*方代表本联合体参加竞买申请、报价等相关事宜。

3、若竞得该地块，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时的买受人为甲方：\*\*、乙方：\*\*。

4、双方保证按出资比例，承担竞买土地及办理《不动产证》所发生的一切价款、税费。

**第四条  违约责任**

1、若联合体任一方违反《\*\*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挂牌文件》或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的相关规定，导致联合体各方对外承担连带责任，联合体成员有权向违约方追究责任，违约方应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。

2、若联合体任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，违约方应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。

**第五条  其它条款**

1、 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联合体各方友好协商并通过补充协议解决，该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 2、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，联合体各方应友好协商，如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地块所在地法院起诉。

3、本协议书一式\*\*份，交政府主管部门一份，其余\*\*联合体各方各一份；本协议自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。

甲方： 乙方：

甲方签字（盖章）： 乙方签字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 日期：

（仅供参考，具体以出让单位意见为准）